

哈尔滨洽荣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项目编号：**[231281]QRGC[GK]2022000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哈尔滨洽荣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安达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批准文件编号：安财购核字[2022]00712号

采购项目编号：[231281]QRGC[GK]20220001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1	详见采购文件	2,000,0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不按规范标记导致废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0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哈尔滨洽荣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451-51033880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

项目经办人：哈尔滨洽荣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451-51033880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质疑联系人：栾女士 电话：18045130870

八.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联系信息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哈尔滨洽荣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华山路101号哈工大建筑科技大厦B座2406室

联系人：哈尔滨洽荣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451-51033880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安达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黑龙江省安达市疾控中心鸿牛广场17号

联系人：贲女士

联系电话：13136805188

哈尔滨洽荣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综合评分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4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 5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保证金人民币：40,000.00元整。</p> <p>开户单位：哈尔滨洽荣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宣街支行</p> <p>银行账号：108801201020031197</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p>
1 6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1 7	电子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8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
1 9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 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总价
2 1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 2	其他	
2 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无

三、投标须知

1. 投标方式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 特别提示

2.1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哈尔滨洽荣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 9.1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

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 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 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3.1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 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 询问采用实名制, 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否则, 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 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采购中心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采购中心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 《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 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未能提供的;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质疑不成立: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 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 采购中心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 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 推送省级信用平台, 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 质疑采用实名制, 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 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 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 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 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 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 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 甲方可以拒收, 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 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 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 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采购单位：安达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万元整

采购内容：疾控机构能力提升项目设备采购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台/套)	预算价格(万元)
1	原子吸收仪	1	27
2	原子荧光光度计	1	17
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	8
4	全自动尿碘分析仪	1	21
5	离子色谱仪	1	27
6	流动注射分析仪	1	50
7	气相色谱仪	1	27
8	全自动顶空进样器	1	14
9	过氧化氢空气消毒机	1	4
10	洗瓶机	1	5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技术标准和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质保期：安装调试合格之日起一年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包1（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预付款50% 2期：支付比例40%，货到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付款40% 3期：支付比例10%，安装调试完毕采购人支付剩余10%款项
验收要求	1期：供应商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	-----------	------	------	----	----	-----------	-----------	------	--------

序号	核心产品 (“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 行业	招标技术 要求
1		其他试验仪器 及装置	试验仪器 及装置	台	10.0 000	200,000.00	2,000,000.00	-	详见附表 一

附表一：试验仪器及装置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一、原子吸收仪</p> <p>光学系统</p> <p>1 光学系统：火焰：光学双光束；石墨炉：高通量单光束</p> <p>2 测定波长范围：185~900nm</p> <p>3 单色器：象差校正型切尼耳-特纳结构，光栅刻线数1800线/mm，焦距300mm，光栅面积40x40mm</p> <p>4 光谱带宽：0.1, 0.2, 0.4, 0.7, 1.0, 2.0nm六档自动切换</p> <p>5 灯座数：自动切换型8灯座</p> <p>6 高性能空心阴极灯：两个灯座可兼容高性能空心阴极灯，仪器内置高性能空心阴极灯电源，无需外接</p> <p>7 点灯方式：发射，NON-BGC, BGC-SR, BGC-D2</p> <p>8 检测器：高灵敏度光电倍增管</p> <p>9 背景校正方式：火焰和石墨炉分析都具备全波长范围内背景校正功能。高速自吸收法（BGC-SR）和氘灯法（BGC-D2）两种方式均可用于火焰和石墨炉分析。背景校正能力不小于100倍</p> <p>10 火焰/石墨炉切换：火焰石墨炉一体机，可自动切换</p> <p>11 测定方式：火焰连续法、火焰微量进样法、石墨炉法、火焰发射法</p> <p>火焰分析</p> <p>12 燃烧头类型：气冷预混合型</p> <p>13 燃烧头：10cm钛制（用于N₂O-C₂H₂火焰的5cm燃烧头可选）</p> <p>14 雾化器：Pt-Ir毛细管，特氟隆喷嘴，陶瓷撞击球（可用于氢氟酸）</p> <p>15 雾化室：经特殊处理的聚丙烯材料制，耐腐蚀，雾化效率高</p> <p>16 位置调节：最佳燃烧器高度自动检索；上下位置、前后位置均自动调节</p> <p>17 气体控制：燃气/助燃气自动流量设定（0.1L/min步长），最佳气体流量自动检索</p> <p>石墨炉分析</p> <p>18 加热温度范围：室温~3000°C</p> <p>19 升温速率：最大升温速度3000°C/秒</p> <p>20 加热控制：干燥阶段：数字电流控制（带温度自动校正功能）；灰化/原子化阶段：光学温度控制（光学传感器）</p> <p>21 加热级数：最多20级</p> <p>22 加热方式：斜坡/阶梯</p> <p>23 炉内气体控制：2路自动切换</p> <p>24 灵敏度设定：具备高灵敏度模式设置</p> <p>25 炉内富集：最多20次</p> <p>26 炉内气流量 0~1.50L/min, 0.01L/min 可调</p> <p>27 升温程序最优化功能：具备升温程序自动最优化功能</p> <p>28 石墨炉位置调节：前后/上下自动调节，燃烧头/石墨炉自动切换。</p>

自动进样器

29 火焰和石墨炉通用规格：一台自动进样器即可用于火焰分析也可用于石墨炉分析

30 功能：原点检测功能；自动清洗功能；自诊断功能；随机编排

31 最大样品个数：试剂8位，样品60位

32 采样功能：稀释功能；试剂添加功能

33 注射器：250 μ L

34 进样量：2~90 μ L

35 重复性：1%RSD（20 μ L时）

36 交叉污染：清洗口0.00001以下；混合口0.00001以下

37 自动稀释再测定：根据工作曲线，自动计算可进入工作曲线范围内的稀释倍率进行稀释

38 产品生产厂家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并盖公章。

配置要求：

原子吸收主机	1套
火焰原子化器	1套
石墨炉原子化器	1套
火焰、石墨炉一体化自动进样器	1套
自动进样器附件	1套
电脑	1台
打印机	1台
石墨管	2套
消耗品备件	1套
元素灯	8只
空气压缩机	1套
冷却循环水机	1套
气源（乙炔、氩气钢瓶）	各1个

二、原子荧光光度计

1. 主要应用

1.1 适用于多种复杂样品中砷、汞、硒、铅、锆、锡、锑、铋、镉、碲、锌、金等十二种元素的痕量分析及测量；

2. 技术性能指标

2.1 检出限(D.L.):

As、Pb、Se、Bi、Sn、Sb、Te $<0.01\mu\text{g/L}$ 、Hg(冷原子法)、Cd $<0.001\mu\text{g/L}$ 、水中超痕量汞 $0.0002\mu\text{g/L}$ 、Ge $<0.05\mu\text{g/L}$ 、Zn $<1.0\mu\text{g/L}$ 、Au $<3.0\mu\text{g/L}$

2.2 精密度 $\leq 0.5\%$

2.3 线性范围: 大于三个数量级

2.4 工作条件

2.4.1 环境温度: (5~40) $^{\circ}\text{C}$

2.4.2 相对湿度: (10~90)%

2.4.3 适用电源: 220V(AC), 50Hz

2.4.4 工作电源: 220(1 \pm 10%)V, 50Hz

2.4.5 漂移 $\leq 1\%$ 、噪声 $\leq 1\%$ 、通道间干扰 $\pm 2\%$;

3. 技术要求

- 3.1 具有一键式全自动测量功能，仪器采用同平面固定式双至四灯位设计无需旋转灯位避免因多次灯位多次旋转而造成光路的偏离；仪器可单、双道即单双元素同时测量，同时留有四道接口更换软件后即可实现四道四元素同时测量，强化食品安全等应急监测及工作效率；
- 3.2 仪器采用先进的流路系统及降低剂间扩散效应的隔离技术，极大的提高了仪器的灵敏度和准确度；
- 3.3 仪器采用全自动内置式顺序注射泵进样,进样系统集成在仪器主机上的结构，样品和还原剂用量可根据需要精确调整，进品最小进样量可达5 $\mu\text{g/L}$ 。注射泵驱动部分、注射针管和转向阀三部分采用一体化结构，体积小，相互控制流畅，进样精确；
- 3.4 仪器采用外置式260位以上极坐标圆盘式自动进样器，可以随时添减被测溶液不用停机操作，除载流进样位之外设有专用清洗位,在线清洗进样针,完全消除样品对载流和空白的交叉污染；
- 3.5 仪器采用“泵阀专用分离富集装置”，去除实验过程残留物质，保障仪器长时间处于工作稳定状态，提升检出限同时达到环保功能
- 3.6 采用十滚轴、六通道每通道可独立调节的专用蠕动泵。分析速度快，单次测定时间小于40秒；
- 3.7 仪器采用注射泵与夹管阀完美结合高精度顺序进样，无残留、无死体积、无交叉污染；即何证进样量的准确性，又克服了注射泵的腐蚀和漏液的现象，同时样品和空白交替引入，在线清洗，机械动力排除废液杜绝交叉污染现象的发生；
- 3.8 双进样系统，即双注射泵与蠕动泵联用断续流动他离富集进样系统，也可采用蠕动泵断续流动进样方式，软件自动控制可任意切换使用；
- 3.9 仪器配有多通道合并光谱化学分析装置和模块，用于超低含量的微量元素样品的测定与分析；
- 3.10 具有的夹管阀应用技术，代替传统的单向阀和多道阀，无腐蚀无记忆，可靠性高；
- 3.11 用新式全密闭涌流式二级气液分离装置，无须加液与排废液。化学反应更加完全，气液分离效果更佳；
- 3.12 仪器采用“一种分离富集系统”，定量采集的过程是由计量泵来完成，可以精确控制，即便在长期工作造成流体驱动模块老化以后也不会影响取样的精度，保证仪器长期稳定性；
- 3.13 彩色流路插头,密封性加强,易识别,消除操作人员误操作现象的发生；
- 3.14 具有在线智能清洗管路功能，有效消除样品梯度之间形成的交叉污染；
- 3.15 采用特制编码空芯阴极灯，仪器自动识别，并可监控空芯阴极灯使用寿命；
- 3.16 空芯阴极灯采用恒流驱动、脉冲供电方式，提高其发射强度和效率，延长其使用寿命；
- 3.17 屏蔽式石英炉低温原子化器，减少荧光猝灭和气相干扰，提高原子化效率；
- 3.18 先进的膜分离式气液隔离装置；
- 3.19 气路系统采用阵列式结构，自动精确控制气体流量，具有新型节气装置；
- 3.20 仪器具备开机自检、自动诊断、故障自动报警功能；
- 3.21 仪器具有明显外置式45度滤光式氘氢火焰观察窗，可实时监控火焰状态，便于操作人员对实验过程进行监控、便于了解实验状态；
- 3.22 可实现自动系统诊断、自动样品测量、自动识别稀释高浓度样品，可实现人机脱离；
- 3.23 降低试剂扩散效应的隔离技术，极大提高灵敏度和稳定性；
- 3.24 支持10个样品空白和10个管理样校正。有效提高管理校正的测量准确度；
- 3.25 样品号支持中文输入，做完样品后，可根据需要改变数据的有效位数，提供多种运算单位选择；
- 3.26 外置式进样系统，防止酸性物质对仪器的腐蚀；
- 3.27 系统操作软件，具有强大的专家在线帮助系统；
- 3.28 软件可实现测量数据快速导入EXCEL，实现网络资源共享；
- 3.29 配置有害气体捕集阱装置，完全将测量时产生的有害气体捕集，可有效吸附仪器排放的有害气体；

3.30仪器采用质量流量计控制，自动精确连续可控制气体流量，最小气体调节量为10ml,并在仪器面板上显示气体流量；

3.31为适应检测需求仪器配有内置式形态分析接口，配置价态分析仪即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进行砷、汞、硒等元素形态和价态的分析；As元素形态最小检出量:As(III)0.04ng、DMA0.08ng、MMA0.08ng；As(V) 0.2ng；分析时间<12min。se元素形态最小检出量：SeCys 0.3ng、Se(IV)0.1ng、seMet2ng；se(VI)0.5ng；分析时间<10min。Hg元素形态最小检出量：Hg(II)0.05ng、MetHg 0.05ng、EtHg 0.05ng、pHg0.1ng，分析时间<12min。sb元素形态最小检出量:sb(III)0.1ng，sb(V)0.5ng，分析时间<10min；且可原子荧光与形态分析全程反控；

3.32仪器全自动安全保障，仪器漏液、缺液、废液溢满自动报警，原子化器温湿度自动检测，自动设置火焰高度，自动可调节氩气等多种自我诊断功能；

4 仪器配置及要求

4.1 原子荧光光度计主机1台；

4.2全自动进样装置1套

4.3全自动原子荧光光度计工作站及系统操作软件1套；

4.4 钛合金注射器1套

4.5进样系统备件1套

4.6高强度空心阴极灯砷、汞灯各一支

4.7 样品管（10—40ML）130个

4.8维修备件1套

4.9安装工具\光盘1套

5.服务条款

5.1为保证售后服务质量要求仪器生产厂商在黑龙江省内实现售后服务本地化服务,要求仪器生产厂商黑龙江省内必须配有专职售后服务工程师；

5.2要求仪器制造厂商提供一年免费保修服务,终身维修.质保期内生产厂商售后服务人员不定期上门检查仪器工作状态；

5.3仪器厂商提供现场免费安装、调试、培训直至使用人员完全独立操作；生产厂家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并盖公章

三、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技术指标

1.设置波长范围：185~900nm

2.测试波长范围：185~900nm

3.波长准确性：±0.3nm(全波段)

4.波长重复精度：±0.05nm

5.扫描速度：波长移动时:约14000nm/min;最大扫描速度：4000nm/min

6.波长设置：扫描开始波长和扫描结束波长能够以1nm单位设置；其它为0.1nm单位

7.光源切换波长：和波长同步自动切换,切换波长可在290-370nm

8.谱带宽度：0.1/0.2/0.5/1/2/5nm L2/L5（低杂散光模式）

9.分辨率：0.1nm

10.杂散光：0.005%以下（220nm，NaI溶液）

0.005%以下（340nm，NaNO₂）

11.测光方式：双光束方式

- 12.测光类型：吸光度（Abs），透射率（%），反射率（%），能量（E）
- 13.测光范围：吸光度-5~5Abs
- 14.测光准确度：±0.002Abs (0~0.5Abs);±0.003Abs (0.5~1.0Abs); ±0.006Abs (1.0~2.0Abs);±0.3%T
- 15.重复测量精度：±0.001Abs (0.5Abs);±0.001Abs (1.0Abs); ±0.003Abs (2.0Abs);±0.1%T
- 16.基线平坦度：±0.0003Abs以内(200-860nm)
- 17.基线校正：计算机自动校正(电源启动时,自动存储备份的基线,可以再校正)
- 18.漂移：小于0.0002Abs/h (700nm)
- 19.光源：50W卤素灯；氙灯,内装光源位置自动调整机构
- 20.分光器：单单色器。使用高性能闪耀全息光栅，象差校正型切尼尔-特纳装置。
- 21.检测器：光电倍增管
- 22.可通过选配原厂家积分球，使仪器分析波长范围扩大至1400 nm近红外区域。
- 23.操作软件：测定方式：光谱、动力学、测光，基本功能：多任务（测定和数据处理或其他处理的同时处理），测定画面的用户编排功能（可设定波长、数据表示文字、字体、显示行数设定），实时浓度表示。
- 24.原厂工程师上门进行安装并培训，现场操作培训不少于1天，仪器高阶操作培训名额不少于1个。
25. 整机质保1年，免费上门维修，提供技术支持。生产厂家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并盖公章。

其它整机配置要求：

- | | |
|---------------|-----|
| 1.10mm方形石英比色皿 | 10个 |
| 2.配套电脑、打印机 | 1套 |
| 3.主机 | 1台 |

四、全自动尿碘分析仪

1. 仪器原理：仪器采用的分析方法完全符合WS/T 107.1-2016所规定的尿中碘的测定，操作流程完全符合WS/T 107.1-2016的规定.
2. 仪器用途：可实现对水碘及尿碘的检测分析.
3. 仪器组成：3.1配置要求≥120样品位，可对至少120个样品进行加液，自比色，清洗.3.2采用控温加热装置；恒温效果好.温度控制范围5℃-100℃.
- 3.3 可使用原厂试剂，用户也可自行配备.
- 3.4自动转换检测波长，高浓度测试模式及低浓度测试模式均可自由选择。亦可拓展其他不同的检测波长。
- 3.5全化学惰性透明管路,开放试剂.3.6分析软件：全中文操作软件及帮助文件，可一边进行测试一边进行以往数据的查看及处理。仪器软件易于操作，能够进行多窗口同时操作，操作界面全部为中文。实验中可实现全程无人值守，实验报告体现吸光度与碘浓度值，数据表格可直接连接打印机打印.
4. 仪器的工作环境：4.1环境温度：10-40℃；4.2电源供给：220VAC，50HZ；4.3相对湿度：25%-85%.
5. 仪器性能指标：5.1尿碘技术指标5.1.2线性范围：尿碘0~300μ/L（低浓度）；300~1200μ/L（高浓度）；
- 5.1.3线性相关系数：r≥0.999；5.2水碘技术指标5.2.1线性范围：0~10μ/L（低浓度）；10~100μ/L（高浓度）
- 5.2.2线性相关系数：r≥0.999；5.2.3精密度：RSD≤3%（低浓度）；RSD≤2%（高浓度）；
- 6..培训：在用户单位现场进行操作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基础分析仪器理论课程，安装现场对使用人员2人以上进行培训直至掌握为止。

7.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全自动碘分析仪	1台
2	工作站软件	1套
3	试剂盒	1套
4	电脑、打印机	1套

- 5 配件套包 1套
- 6 说明书 1套

五、离子色谱仪

一. 工作条件

- 1. 工作环境温度：4~35℃
- 2. 工作环境湿度：≤85%
- 3. 工作电压：220V, 50Hz

二. 仪器指标

1. 输液泵

- 1.1泵类型：串联双柱塞泵
- 1.2送液方式：高压，最多3路；低压，最多4路；
- 1.3流量设定范围：0.001-10.00ml/min.
- 1.4流量准确度：±1%（水，1mL/min,8MPa）
- 1.5流量精密度：0.062%RSD
- 1.6最大排液压力：35MPa
- 1.7压缩补充功能减小脉动系统：通过，无阻尼器
- 1.8恒压输液：具备
- 1.8柱塞清洗：有
- 1.9安全措施：漏液传感器，高压、低压限制
- 1.10流量稳定性：（0.2~0.5）mL/min 0.14%；（0.5~1.0）mL/min 0.14%；大于1.0mL/min -0.08%

2. 脱气单元

- 2.1形式：膜式在线脱气，3流路（2路用于流动相，1路用于自动进样器清洗液）
- 2.2脱气流路体积：400μL/每流路
- 2.3耐压：±0.1MPa
- 2.4电源：由输液泵提供

3. 自动进样器

- 3.1进样方式：全量进样
- 3.2进样量设定范围：0.1-100μL
- 3.3样品容量：1.5mL样品瓶不少于108位
- 3.4进样重现性：0.28%RSD以下(5μL进样时)
- 3.5交叉污染：0.01%以下(咖啡因5μL进样)
- 3.6进样速度：最快10s以下（10μL进样时）
- 3.7反复进样次数：1-30/样品
- 3.8自动进样针清洗：进样前后任意设定
- 3.9使用pH范围：pH 1-14
- 3.10样品预处理功能：编程、自动稀释、样品自动衍生功能
- 3.11漏液传感器：有

4. 柱温箱

控温方式：半导体模块加热方式

温度控制范围: 室温+5°C~80°C (1°C步)

温度控制精度: $\pm 0.1^\circ\text{C}$

柱温箱容量: 300mm色谱柱*1支

可安装单元: 手动进样器*1

安全措施: 温度上限设置, 防止过热回路,漏液报警

电源: 由输液泵提供

5. 电导检测器

基线噪声: $< 0.7 \text{ nS/cm}$

基线漂移: $\text{Cl}^-: 0.025 \mu\text{S}\cdot\text{cm}^{-1}/30\text{min}$; $\text{Li}^+: 0.0033 \mu\text{S}\cdot\text{cm}^{-1}/30\text{min}$

测定范围: $0.01 \sim 58,000 \mu\text{S/cm FS}$

温度变化系数: $25 \text{ nS/cm}/^\circ\text{C}$

池体积: $\geq 0.30 \mu\text{L}$

5.6最小检测浓度: 最小检测浓度: $\text{Cl}^-: 0.0047 \mu\text{g/mL}$; $\text{Li}^+: 0.0033 \mu\text{g/mL}$

5.7线性: $\text{Cl}^-: 0.9999$; $\text{Li}^+: 0.9996$

6. 抑制器

6.1 类型: 自动再生电致膜式抑制

7. 系统控制器

7.1可连接单元: 输液单元最多4台; 自动进样器1台; 检测器: 最多2台

7.2连接单元数: 5个部件 (含溶剂输送单元)

7.3数据缓冲: 约24小时的1个分析

7.4事件输入输出: 输入: 2 输出: 2

8.配置方案:

8.1 惰性输液泵 1套

8.2系统控制器 1套

8.3脱气机 1套

8.4惰性化自动进样器 1套

8.5惰性化组件 1套

8.6柱温箱 1套

8.7样品瓶 1套

8.8离子抑制器 1套

8.9抑制器电源 1套

8.10色谱柱 1根

8.11保护柱 1套

8.12工具包 1套

8.13检测器 1套

8.14电脑 1台

8.15打印机 1台

六、流动注射分析仪

1.仪器用途: 用于测定地表水、地下水、饮用水和环境水中的挥发酚、氰化物、总氰化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铝、可溶性硫化物、氨氮、总磷、总氮、硝酸盐、亚硝酸盐、六价铬、可溶性硼化物、氟化物、尿素、总碱度、总硬度、硅酸

盐、正磷酸盐、酸度、色度、钙、镁、甲醛及高锰酸盐指数。2.用流动注射（FIA）的原理：蠕动泵将样品、反应试剂以稳定的流速输送至封闭的分析管路，试剂与样品在混合圈中反应，在一定条件下，样品与显色试剂在管路内混合反应生成可显色物质，进入流通检测池在特点波长下检测生成物的吸光强度，从而确定样品中待测物浓度。

样品与样品之间，样品与试剂之间，无需加入气泡，无需达到物理混合和化学反应平衡状态即可重复测定，实现快速准确地分析。在确定的管线长度和内径的流路系统中准确地控制注入样品的体积和液体流速来获得最佳的精度和重现性，无交叉污染。

3.仪器为一体化设计，可单台工作或多台并联工作，可实现1-32台设备运行检测，配置不同自动进样器进行快速高效测定的同测。其中，一台分析通道包括一个十二道蠕动泵、一个化学分析模板，一个双光束检测器，以及化学分析模板配套的温度控制器、分析通道控制电路。通道之间电源、蠕动泵和检测器等不共用，彼此完全独立。所有化学方法模块无需使用压缩气体操作；所有管道必需使用PTFE塑料管，用户可自行更换。

★4.配置2台进样器位数不少于200位，载流不但携带样品与试剂混合，还可起到清洁样品输送管路的作用，在不同的样品之间泵入载流，可清洗取样针、完全避免样品滞留引起交叉污染。自动进样器的吸样量0.1-10ml，进样精度≤1%。

★5.蠕动泵为十二道整体压块式设计，泵速：0-100r/min连续可调。可调压力式蠕动泵，具备压力调节装置，相比一般压盖泵解决了不同壁厚泵管疲劳趋势不一致问题，保证长时间进液稳定性，提高检测精度。（提供证明文件）

6.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专用的电动六孔阀，六孔阀上的六个孔位两两相通，通过电机带动转换位置，六孔阀上连接有样品环，用于注入一定体积的样品到连续流动的载流中。7.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专用的检测器，检测器为双光束设计，通过窄带滤光片分光，不同的系列分析仪可以使用相同的滤光片，也可使用不同的滤光片，滤光片更换方便。检测器使用400-1100nm的卤钨灯作为光源，还包括一个流通式比色皿，光程10mm和30mm可选。8.通道配置有电加热器，温度可通过电脑进行控制，温度控制区间为室温到220℃，温度精度0.1℃，数字显示。9.全中文操作软件，可控制1-16个通道同时工作。10.该仪器配套的化学分析管路为FEP全化学惰性透明管路，无需气泡生成及消除装置。使用三卡头泵管，通过调换泵管的不同卡头位置来延长泵管的使用寿命，降低运行成本。11.各个通道可独立操作，无需配置共用主机，同系列分析仪同时工作时，除工作站电脑外，无其他共用装置，彼此之间完全独立。12.多个通道可以分开放在不同实验室同时开展分析工作。每个通道模块包括相应的在线加热、冷凝、蒸馏、萃取、还原等系统，不需要额外配置加热、冷凝、蒸馏、萃取、还原等辅助设备。13.可实现车载分析，处理紧急现场任务，与现有的分析仪进行联用。仪器可在室内使用或车载使用，环境温度10—40℃；

★14.仪器配套的化学流路元件都固定在化学流路板上，化学流路板呈水平设计，不采取倾角放置，有利于观察化学反应情况，防止漏液或面板上液体回流至蠕动泵，避免蠕动泵腐蚀，引发安全隐患。（提供仪器图片或产品彩页）

15.分析项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

方法原理：在线萃取亚甲基蓝光度法

特别要求：双在线膜分离装置

线性范围：0.025 -1.0mg/L（最高10.0mg/L分段测量）

MDL：< 0.010 mg/L

样品分析频率：20样/小时

精密密度：≤ 2%

准确度：误差在±2%以内

16. 分析项目：总氰化物/氰化物（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在线加热装置、在线消解装置）

方法原理：在线蒸馏异烟酸-巴比妥酸光度法

特别要求：膜分离在线蒸馏装置、在线消解模块

线性范围：0.002 -0.2mg/L（最高10.0mg/L分段测量）

MDL: 总氰化物 < 0.0005mg/L, 氰化物 < 0.0002mg/L

样品分析频率: 20样/小时

精密度: $\leq 1\%$

准确度: 误差在 $\pm 2\%$ 以内

17.分析项目: 挥发酚(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温控仪)

方法原理: 在线蒸馏4-氨基安替比林光度法

特别要求: 膜分离在线蒸馏装置, 内置式电子冷凝装置

线性范围: 0.002 -0.2mg/L (最高5.0mg/L 应分段测量)

MDL: < 0.0003 mg/L

样品分析频率: 20样/小时

精密度: $\leq 1\%$

准确度: 误差在 $\pm 2\%$ 以内

18.分析项目: 氨氮(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在线加热装置)

方法原理: 水杨酸光度法

线性范围: 0.01 -5.0mg/L (最高20.0 mg/L分段测量)

MDL: < 0.003 mg/L

样品分析频率: 50样/小时

精密度: $\leq 1\%$

★19.氨氮分析通道后期可根据用户检测需求在原有通道无损升级全自动检测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正磷酸盐、硅酸盐、硼化物、总硬度、总碱度、钙离子、六价铬、铝离子、总凯氏氮、总凯氏磷、氟化物等指标。(提供制造商承诺函)

20.工作站具有实时监控仪器各种参数状态的功能,同时对异常状况报警提示。工作软件具有权限设置功能,可以保障用户检测数据的安全性,检测结果可以转换成至少5种以上常用文件格式,包括pdf、xlsx、doc等。工作站可以直接进行数据处理,并自动完成数据结果报告。仪器具备自动状态监控功能,各检测处理单元实时状态可视化显示,同时具备自我诊断功能。

21.使用网线进行通讯,通讯更加可靠,且无需在计算机安装电路板。每个通道都具有配套的中文方法手册,详细说明该分析仪的方法原理,应用领域,试剂配制方法,操作程序及详细列举工作曲线、检出限、精密度等指标的测试数据及图谱。22.供方向用户提供1年的免费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

在用户单位现场进行操作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基础分析仪器理论课程,安装现场对使用人员2人以上进行培训直至掌握为止。产品生产厂家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并盖公章。23.配置清单:

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 1台

自动进样器 2台

电脑 1台

打印机 1台

产品使用说明书 1本

仪器备品备件箱(1年) 1套

七、气相色谱仪

一、快速加热和冷却的柱温箱

1 柱箱温度: 室温以上 $4^{\circ}\text{C} \sim 450^{\circ}\text{C}$ (使用液态 CO_2 时可达 -45°C ,液氮可达 -90°C)

- 2 程序升温：20阶21平台
- 3 最大升温速率：可设定最高升温速度180°C/min，以0.01°C/min增加
- 4 温度设定精度：0.1°C
- 5 控温精度：0.01°C
- 6 温度稳定性：周围温度每变化1°C，柱温箱温度变化小于0.01°C
- 7 冷却速度：从 450 降到 50°C ≤3.5min
- 8 最大运行时间：9999.99分钟

二、进样单元

最多可同时安装三个独立控温的进样单元，由先进的电子流量控制系统控制。

1. 分流/不分流进样口

- 1.1 最高温度：420°C
- 1.2 配备全自动电子流量控制系统AFC，具备室温补偿和自动环境补偿功能
支持恒流，恒压，程序增加流速，程序升压及压力脉冲等操作模式以及独特的恒线速度控制功能
- 1.3 标准配备载气节省模式，有效节约载气消耗量
- 1.4 压力设定范围：0 ~ 970 kPa（相当于0-140 psi）
- 1.5 压力程序比率设定范围：-400 ~ 400 kPa/min
- 1.6 压力程序：6阶
- 1.7 分流比设定范围：0 ~ 9000
- 1.8 流量设定范围：0~1250mL/min

三、检测器单元

可同时安装四个独立控温的检测器，检测器的气体由先进的压力控制系统控制，检测器的数据采集速率是250Hz（4ms）。

1. 电子捕获检测器（ECD）

- 1.1 最高使用温度：400°C
- 1.2 检测限：4.2 fg/s (γ-BHC)
- 1.3 动态范围：8 × 10⁴

四、其他

1. 色谱柱和流路系统

- 1.1 可安装并使用包括内径0.53mm在内的各规格毛细柱，可选配填充柱，可使用PAH专用柱，PLOT，手性柱等特殊填料色谱柱
- 1.2 支持双柱双流路系统，且两根色谱柱长度不受限制
- 1.3 两个柱流量控制系统均采用先进的流量控制单元
- 1.4 具有恒定的载气线速度控制功能
- 1.5 可通过切割少许长度来延长色谱柱使用寿命，污染后无需即刻整体更换
- 1.6 具有室温补偿和自动环境补偿功能

2. 面板键盘

- 2.1 完全控制及显示所有温度区域和载气流量
- 2.2 完全控制所有检测器功能和检测器气体
- 2.3 实时时间程序和系统诊断，在线帮助和记事本记录程序事件

3. 多种附件可供选择

可选配自动液体进样器、多功能自动进样器、吹扫捕集、热裂解、热脱附等附件

五、数据处理系统

1. 数据采集和数据解析

采用一体化的数据结构，利用定量浏览器和数据浏览器可方便的分析操作和信息追溯。具有丰富的计算功能和数据比较功能，可以显示相对保留时间（RRT），具有保留时间自动校正功能（AART）。可针对工作流程灵活设定软件操作界面。

2. 报告制作

高度灵活的报告制作功能，各种类型的模板文件快捷选用，并支持自建模板。标准配备PDF输出功能。

3. 质量控制

高精度控制QA/QC功能，支持自动计算噪音、漂移、信噪比、LOD、LOQ、精密度和回收率等方法学指标，具有仪器系统检查功能和用户安全管理功能。

4. 需要提供在售全新仪器、不得为停产型号或者翻新机

5. 产品生产厂家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软件法规符合性承诺，并盖公章。

六、配置清单

1. 气相色谱仪主机	1台
2. 电子捕获检测器	1套
3. 气相色谱柱	1根
4. 气相色谱配套电脑	1台
5. SPL分流不分流进样口	1套
6. 自动进样器	1套
7. 氢气发生器	1台
8. 空气发生器	1台
9. 打印机	1台

八、全自动顶空进样器

功能配置

标配不小于80位样品盘；

采用双三轴运动平台，快速准确；

10位加热炉，可实现多个样品重叠加热，减少等待时间；

加热位具有震荡功能，可减少样品达到平衡所需的时间；

针头加热功能，避免样品冷凝，增加实验的准确性；

PC端控制界面可进行不连续多选样品位组成队列，可实现跳位组合，同时对于紧急样品的分析，可调整样品队列的优先次序；

可实现同一样品多次进样分析，用于方法的拓展和研究；

开机系统自检、故障报警及提示功能，温度过载保护功能，漏电保护功能等，增加了仪器使用的安全系数；

样品传输管路、进样针均采用惰性材料，防止样品残留和损失；

气路、样品瓶泄漏检测功能；

PC端控制，仪器运行动态图，全面直观，可实时掌握仪器运行情况及每个样品的当前状态；

可同步启动GC、色谱数据处理工作站，也可实现与GC之间的反控，针对各种仪器的接口，可连接GC、GCMS

自带日志功能，可查看操作运行记录。

应用范围

检测环境中的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检测浓度可达ppb级；主要应用于水和土壤中的挥发性有机物VOCs分析，也可用于食品中挥发物的分析等。

主要技术参数

1. 样品区温度控制范围：
室温—240℃ 以增量1℃任设 加热功率约400W；
2. 阀进样系统温度控制范围：
室温—240℃ 以增量1℃任设 加热功率约120W；
3. 样品传送管线温度控制范围：
室温—240℃ 以增量1℃任设 加热功率约200W；
(为了操作安全，传输管线温度控制采用低压供电)
4. 温度控制精度：±0.1℃；
5. 温度控制梯度：±1℃；
6. 顶空瓶工位：≥80位；
7. 顶空瓶规格：10ml、20ml任选；
8. 重复性：RSD ≤ 1.5% (200ppm水中乙醇，N=5)；
9. 进样量控制模式：进样时间和加压压力控制进样量；
10. 进样加压范围：0~0.4Mpa (连续可调)；
11. 反吹清洗流量：0~400ml/min (连续可调)；
12. 仪器尺寸：≤870×620×520mm；

九、过氧化氢空气消毒机

技术参数表

用途：终末消毒，用于空气及物表高水平消毒灭菌，提供可靠的实验环境。

1. 工作电源：AC220V±22V；50HZ±1HZ
2. 工作条件：环境温度：5℃~45℃，相对湿度0-95%
3. 灭菌场景要求：无人密闭空间，人机不能共存
消毒场景要求：人机可以共存（匹配相对应的消毒剂）
4. 工作方式：连续工作
5. 负载功率：≤400W
6. 消毒原理：非超声雾化，内置高速无油真空泵，通过虹吸原理，结合软件算法和特制喷嘴，形成纳微米颗粒的干雾杀菌因子，根据文丘里原理，自由扩散到整个空间进行灭菌
7. 喷射流量：28-32ml/min
8. 消毒剂用量：灭菌要求8 mL/m³，消毒要求3-8 mL/m³
9. 消毒剂：≤8%的食品级过氧化氢消毒液（不含氯、苯酚、乙醛、季铵盐、乙酸、胶质银离子等），对碳钢、不锈钢、铝合金几乎无腐蚀。
11. 控制系统：采用微电脑控制系统，内嵌式彩色触摸屏≥4.3寸，屏幕显示延时设置、房间体积、消毒时间和剩余时间四个指标
12. 参数设置：设备内置计算软件，自动计算喷药量和喷药时间，无需人为计算，计算结果在屏幕上显示
13. 控制系统配套：配套无线遥控器
14. 延时设置：可延时开机，延时时间0-999秒可设。喷雾完成后，设备可自动停机。
15. 参数记忆：自动记录上一次灭菌参数

- 16.灭菌效果：用量8ml/m³，可达到Log6灭菌级别。空气自然菌杀灭率≥96%，白色葡萄球菌杀灭率≥99.9%，枯草杆菌黑色变种芽孢杀灭率≥99.99%。
- 17.冠状病毒验证：根据《消毒技术规范》（2002年版）2.1.3，对冠状病毒HCoV-229E进行杀灭试验，杀灭率大于99.99%
- 18.灭菌容积：可达到300m³；有效消毒容积：可达到800m³。
- 19.消毒液储存量：5L SUS 316L不锈钢储液罐
- 20.产品外观：SUS 304不锈钢外壳和支架，整机重量≤26KG，防腐蚀、美观轻便并方便清洁
- 21.静音脚轮：万向节转向，移动轻便，生物胶材质，适用于医用生化环境，对环境无任何污染，内置NSK轴承，非常静音又保证适用寿命
- 22.设备尺寸：≤360mm×320mm×915mm（长宽高）
- 23.工作要求：设备插电即用，无需外接气源

十、洗瓶机

1.用途

用于实验室玻璃、陶瓷、金属或塑料等材质器皿的清洗及烘干，同时可以清洗容量瓶，进样小瓶，广口瓶、三角瓶、量筒、鸡心瓶、比色管、培养皿、移液管、试管、分液漏斗等。

2.基本参数

2.1进水要求：自来水/纯水；电源：220V/380V可选

2.2清洗腔容积：≥176L

2.3循环泵功率：900W

2.4循环系统速度：500L/min，提供极强的清洗能力

2.5加热功率：4KW/9KW

2.6内胆采用316L镜面不锈钢材质，外壳采用304喷塑工艺，设备可独立安装或内钳式安装，也可放置在实验台上

2.7具有十个标准清洗程序和两个自定义程序，可放置两层清洗篮架，上下层能同时清洗100ml容量瓶

2.8外型尺寸≤高×宽×深（950×925×750mm）

3.技术性能

3.1开机自检、LED显示、在线同步显示水温、水量、运行时间、运行步骤等参数

3.2清洗机的内腔是由不锈钢板经过弯曲、冲压加工而成，无焊接，防腐蚀，内腔采用AISI316L镜面抛光不锈钢，圆角和底面斜坡设计，保证内腔清洁，腔体不变形

3.3纳米触控技术，智能钢化玻璃面板，防水防爆

3.4采用高档无极阻尼操控旋钮，用户获得极佳体验

3.5配有双重基色LED慢闪指示灯，实时监测运行状态，故障时基色自动转换并报错

3.6双层防爆电子式安全进水管，耐压耐温，不易结垢，带防泄漏监测阀，仪器遇故障电磁阀自动关闭，从源头切断水源，保证实验室安全

3.7仪器带有多层过滤系统，腔体底部设有囊式过滤收集装置，过滤面积大，清洗后的残渣或玻璃碎片会自动收集在此装置的过滤网内，易于清理

3.8清洗水量最大可调至18L，进水水量实时显示

3.9钛合金电加热管，热效率高，耐强酸碱，安全可靠

3.10内置泵压监测系统，双蠕动泵设计，清洗剂量可调

3.11双蒸汽冷凝系统，保证清洗腔内的热蒸汽能迅速转换成水

	<p>3.12标配PT1000双探头温度传感器，确保清洗过程中的温度准确</p> <p>3.13漏水保护装置和设备过温保护能够保护仪器出现漏水或超温时能自动关闭进水阀并关机</p> <p>4.配置清单：</p> <p>4.1实验室器皿清洗机1套</p> <p>4.2全注射式清洗篮架1套</p> <p>4.3专用清洗剂 1套</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5.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审查

2.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4.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6.汇总、排序

6.1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提供本文件后附格式资格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本文件后附格式资格承诺函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本文件后附格式资格承诺函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提供本文件后附格式资格承诺函）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提供本文件后附格式资格承诺函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本文件后附格式资格承诺函。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7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一般参数响应性 (30.0分)	1、非星号条款一般参数按技术要求逐条响应，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最多扣30分。 2、若总负偏离项达到10项以上，其投标无效。（参数需提供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包含但不仅限于相关检测报告、产品彩页或产品合格证等，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不得分）。（招标文件中存在与本项条款冲突的，以本项条款为准。）注：星号条款不允许偏离，偏离做废标处理
	安装调试方案 (10.0分)	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的①调试、②技术服务、③计划、④交付时间保障措施、⑤安装等综合评定。（1）供应商提供以上内容，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5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项目不符不得分。（2）在上述得分基础上，每有一项内容完整，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细化制定，最大程度满足采购人需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要求的，每一项加1分，最多加5分，未提供不得分。
	培训方案 (8.0分)	具有可行的技术培训方案，保证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列出详细的①培训内容、②培训方式、③培训计划、④培训时间方案（1）供应商提供以上内容，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4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项目不符不得分；（2）在上述得分基础上，每有一项内容完整，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细化制定，最大程度满足采购人需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要求的，每一项加1分，最多加4分，未提供不得分。
	供货方案 (10.0分)	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有清晰、明确的供货方案，①供货计划、②供货流程及时间安排、③供货渠道及供货方式、④运输方案、⑤备品备件方案。（1）供应商提供以上内容，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5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项目不符不得分。（2）在上述得分基础上，每有一项内容完整，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细化制定，最大程度满足采购人需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要求的，每一项加1分，最多加5分，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12.0分)	根据投标企业的①售后服务承诺、②售后服务体系、③质量的保证措施、④供货措施、⑤应急保障方案、⑥人员等综合评定。（1）供应商提供以上内容，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6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项目不符不得分；（2）在上述得分基础上，每有一项内容完整，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细化制定，最大程度满足采购人需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要求的，每一项加1分，最多加6分，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1281]QRGC[GK]2022000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哈尔滨洽荣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投标资格承诺函》

哈尔滨洽荣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公司作为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近3年内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3.我公司在截至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我公司未违反“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单位盖章）：

日期:

格式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 (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 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 (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 质保期等) 。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格式五: (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 5.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未要求可不填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